

中銀醫管局信用卡優惠條款及細則

一般條款及細則

- 1. 推廣期由即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日及以交易日期為準)(「推廣期」)。所有交易以交易日期計算，並需於交易日後 7 天內成功誌賬。
- 2. 除特別註明外，優惠只適用於由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卡公司」)在香港發行之中銀醫管局信用卡 (包括中銀醫管局銀聯雙幣白金卡及中銀醫管局 World 萬事達卡)(「合資格信用卡」)。
- 3. 有關中銀醫管局信用卡優惠及詳情，請瀏覽 <https://www.bochk.com/tc/creditcard/details/cobrand/assn/hacc.html>。
- 4. 除合資格信用卡客戶及卡公司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 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 5. 卡公司對參與商戶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質素 (包括但不限於產品質素及供應量) 不承擔任何責任，參與商戶將 負上所有產品及服務的法律責任。
- 6. 卡公司及參與商戶保留更改、暫停或取消有關優惠或修訂有關條款及細則之權利。卡公司及參與商戶對所有事宜及爭議保留最終決定權。
- 7. 如此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本有所差異，一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醫管局職員合作社高達 5X 積分優惠獎賞推廣條款及細則 (「推廣」/ 「獎賞」)

- 1. 於醫管局職員合作社及合作社網上商店以合資格信用卡簽賬購物(「合資格簽賬交易」)可享高達 5X 積分優惠，詳情如下:

合資格信用卡	可享積分優惠
中銀醫管局銀聯雙幣白金卡	2X
中銀醫管局 World 萬事達卡	5X

- 2. 客戶以合資格信用卡之港幣及人民幣 (如適用) 賬戶簽賬將合併計算，而每 1 元人民幣簽賬將當作港幣 1 元計 算。(例子：即人民幣 1,000 元相當於港幣 1,000 元用作計算此推廣之簽賬)。
- 3. 客戶以合資格信用卡作上述合資格簽賬交易，可享高達 5X 簽賬積分獎賞。

中銀醫管局銀聯雙幣白金卡 - 簽賬積分獎賞包括基本 港幣/人民幣 1 元=1 分簽賬積分及額外 1X 簽賬積分(「額外 1X 簽賬積分」)。

有關簽賬積分獎賞將以「額外 1X 簽賬積分」計算，並以四捨五入計算。

中銀醫管局 World 萬事達卡 - 簽賬積分獎賞包括基本 港幣/人民幣 1 元=1 分簽賬積分及額外 4X 簽賬積分(「額外 4X 簽賬積分」)。

有關簽賬積分獎賞將以「額外 4X 簽賬積分」計算，並以四捨五入計算。

- 4. 主卡及附屬卡的合資格簽賬交易將被視為同一信用卡賬戶的交易，附屬卡客戶的簽賬獎賞將與主卡客戶合併 計算。
- 5. 每位客戶(以每個卡賬戶計算)於推廣期內透過本推廣每月可獲之「額外 1X 簽賬積分」及 「額外 4X 簽賬積分」上限為 25,000 簽賬積分。
- 6. 卡公司對指定簽賬類別及商戶名單有絕對的酌情權，並根據銀聯國際/ Mastercard Asia/ Pacific(Hong Kong)Limited 的商戶編號厘定於上述指定類別的合資格簽賬交易。卡公司保留不時修訂以上指定簽賬類別 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若因指定簽賬類別的修訂而引致持卡人任何損失，卡公司概不承擔任何責任。所 有於非以上指定簽賬類別之零售簽賬均不會被視為合資格簽賬交易。
- 7. 任何虛假交易、未經許可的交易、未能成功誌賬的交易、已取消或已退款的交易款項均不獲取獎賞。
- 8. 客戶的信用卡賬戶在推廣期內或誌入獎賞時必須正常、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方可獲取獎賞。如客戶違反持 卡人合約/信用卡合約條款、信用卡賬戶已取消、有欠款逾期未清還或有不良紀錄，將不獲發有關獎賞，而 有關獎賞亦將自動取消。
- 9. 卡公司將核實客戶的信用卡交易紀錄，以確定客戶在本推廣中可獲的獎賞。如客戶的簽賬交易與卡公司的資 料有任何差異，將以卡公 司紀錄為準。
- 10. 客戶如有任何舞弊或欺詐成分，卡公司將即時取消客戶的獲獎賞資格並於該信用卡直接扣除已獲發的簽賬 積分。如該賬戶沒有足夠簽賬積分，卡公司將扣除相等於已獲發簽賬積分的金額(以每 25,000 分等同港幣 100 元比率計算)而毋須另行通知。卡公司亦保留取消該信用卡的權利，及/或採取任何其認為適當的法律行 動。
- 11. 如客戶獲取獎賞後用作計算獎賞的交易被取消，必須退回已獲發的簽賬積分。如該賬戶沒有足夠信用卡簽 賬積分，則須全數退回相等於該信用卡簽賬積分原價的金額(以每 25,000 分等同港幣 100 元比率計算)，卡 公司有權在有關客戶的賬戶扣除該積分或簽賬獎賞而 毋須另行通知。
- 12. 客戶所獲贈的簽賬積分均不能兌換現金、轉換其他禮品及不能轉讓，亦不可用作售賣用途。

13. 其他信用卡簽賬積分條款及細則，概以中銀信用卡「簽賬得 FUN 獎賞計劃」所載內容為準。有關詳情請瀏覽卡公司網頁。
14. 客戶必須保留有關交易的所有文件正本，如有任何爭議，卡公司保留要求客戶提供有關簽賬存根正本及/或 其他有關文件正本或證據的權利，以作核實，而已遞交的有關文件或證據將不獲發還。

中銀醫管局 World 萬事達卡機場貴賓室推廣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由即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日及以交易日期為準)(「推廣期」)。
2. 本推廣只適用於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卡公司」)在香港發行之中銀醫管局 World 萬事達卡(「合資格信用 卡」)。
3. 合資格信用卡主卡客戶於推廣期內每次享用指定環亞機場貴賓室服務後，於該曆月或下一曆月內累積合資格海外簽賬滿港幣 10,000 元，該次機場貴賓室服務費用將獲豁免。每位主卡客戶(不包括附屬卡客戶) 每曆年最多可以享用 4 次。 例如:
- | | |
|------------------|----------------------------------|
| 主卡客戶使用機場貴賓室之月份 | 累積合資格海外簽賬滿港幣 10,000 元之期限 |
| 2025 年 5 月 30 日 | 2025 年 5 月 1 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內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2025 年 12 月 1 至 2026 年 1 月 31 日內 |
4. 合資格簽賬包括海外零售、海外網上簽賬交易及/或海外現金透支交易(「合資格簽賬」)，但退款交易將按退款誌賬日期扣減。任何虛假、未經許可、未誌賬、已取消或已退款的交易款項、所有年費、財務費用、手續費、結餘轉戶金額、現金存戶服務金額、免息分期金額、禮品換購費、網上繳費、繳稅、郵購、電話或傳真訂購、賭場交易、禮品送貨服務費、投機買賣及其他沒有簽賬存根的零售簽賬交易等除外。同一賬戶項下的主卡及所有附屬卡的合資格簽賬將會合併計算。合資格簽賬以交易日期計算並需於 7 天 內成功誌賬。
5. 除特別註明外，合資格的海外零售及/或海外網上簽賬需以外幣交易及支付，以港幣支付的外幣簽賬並不包括在內(以信用卡月結單上的簽賬貨幣為準)。
6. 如客戶未能合符簽賬要求或使用指定環亞機場貴賓室服務超過指定次數，卡公司將按次收取 HK\$220，有關費用將於主卡賬戶內扣除。
7. 主卡客戶每日(以各機場貴賓室紀錄時間為準)最多可免費享用機場貴賓候機室服務一次，如使用多 於一次須按次收取 HK\$220。有關費用將於主卡賬戶內扣取。
8. 指定環亞機場貴賓候機室包括 INTERVALS 天際酒吧及餐廳。有關指定的環亞機場貴賓候機室 名單、位置、服務及設施詳情，請瀏覽 www.plazapremiumlounge.com/zh-hk。(不適用於 中國境外並於官網上列明「此機場貴賓室由第三方機構擁有及營運」之環亞機場貴賓候機 室。)
9. 客戶必須遵循每個參與貴賓室的規則及政策；且接受憑著登機證及合資格信用卡亦不一定保 證能夠進入該貴賓室。客戶接受卡公司無權干預貴賓室的決定，包括是否批准任何客戶進入 貴賓室、在任何時間內獲准進入/停留在貴賓室的人數、供應之設施、開放/關閉時間、客戶 可停留在貴賓室的時間長短、進入貴賓室所需費用以外的任何費用或貴賓室的人事安排。
10. 優惠供應視乎情況而定。

中銀 World 萬事達卡餐飲及百貨公司本地簽賬高達 5X 積分獎賞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由即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日及以交易日期為準)(「推廣期」)。
2. 本推廣只適用於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卡公司」)在香港發行之中銀 World 萬事達卡(「合資格信用 卡」)。
3. 推廣期內，客戶以合資格信用卡於本地餐飲及百貨公司*簽賬可獲以下獎賞：
- 3.1 「餐飲及百貨公司 2X 積分獎賞」：客戶作任何金額之合資格本地餐飲及百貨公司簽賬*，可獲 2X 簽賬積 分。
- 3.2 「餐飲及百貨公司 5X 積分獎賞」：客戶當月作本地及/或海外零售簽賬交易及/或現金透支交易累積滿港幣 \$15,000 或以上(「每月累積簽賬」)，所作之合資格本地餐飲及百貨公司簽賬*可享額外 3X 積分獎賞，即合共 5X 積分獎賞。「每月累積簽賬」不包括以「積 FUN 錢」兌換的簽賬折扣/金額、網上繳費交易、網上繳費分期、 網上支付系統繳費予指定商戶、繳稅、八達通增值、購買及/或充值儲值卡或電子錢包的交易、年費、財務費 用、手續費、結餘轉戶金額、現金存戶服務金額、免息分期金額、網上繳費、郵購、電話或傳真訂購、賭場 交易、投機買賣、透過流動裝置/應用程式/電子轉賬平台進行個人對個人(P2P)的現金轉賬、其他沒有簽賬存根 的零售簽賬交易或卡公司不時公佈的指定交易類別。 *合資格本地餐飲及百貨公司簽賬包括餐飲(不適用於酒店宴會、私人宴會、包場派對、設於俱樂部及會所內之 食肆)及百貨公司類別之本地簽賬交易(「合資格交易」)。合資格交易只包括商戶編號為餐廳、食肆及百貨公 司之商戶/機構(根據卡公司/Mastercard 國際組織不時界定)。惟不包括以「積 FUN 錢」兌換的簽賬折扣/金額、網 上繳費或購物交易、網 上繳費分期、網上支付系統繳費予指定商戶、繳稅、八達通增值、購買及/或充值儲值 卡或電子錢包的交易、年費、財務費用、手續 費、結餘轉戶金額、現金存戶服務金額、免息分期金額、網上 繳費、郵購、電話或傳真訂購、賭場交易、投機買賣、透過流動裝置/ 應用程式/電子轉賬平台進行個人對個人 (P2P)的現金轉賬、其他沒有簽賬存根的零售簽賬交易或卡公司不時公佈的指定交易類別。

4. 卡公司對指定簽賬類別及商戶名單有絕對的酌情權，並根據 Mastercard Asia/Pacific (Hong Kong) Limited 的商戶 編號釐定於上述指定類別的合資格交易。
5. 卡公司保留不時修訂以上指定簽賬類別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若因指定簽賬類別的修訂而引致持卡人任 何損失，卡公司概不承擔任何責任。所有於非以上指定簽賬類別之零售簽賬均不會被視為合資格交易。
6. 獎賞已包括合資格交易原有 HK\$1=1 簽賬積分。主卡及附屬卡的合資格簽賬交易將被視為同一信用卡賬戶的 交易，附屬卡客戶的簽賬獎賞將與主卡客戶合併計算。
7. 獎賞以每月計算，即以每月的第 1 天至每月的最後 1 天計算。有關獎賞將以最接近的個位數字計算(以四捨 五入計算)，於交易月份的下一個月內誌入合資格的港幣主卡賬戶。所有交易以交易日期計算，需於交易日後 7 天內成功誌賬。
8. 除合資格持卡人及卡公司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 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9. 任何虛假、未經許可、未誌賬、已取消或已退款的交易款項均不會被視為有效交易，亦不會獲發獎賞。
10. 客戶的信用卡賬戶在推廣期內或誌入獎賞時必須正常、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方可獲發獎賞。如客戶違反 持卡人合約條款、客戶賬戶已取消、有欠款逾期未清還或有不良紀錄，將不獲發獎賞，有關獎賞將自動取 消。
11. 卡公司將核實客戶的信用卡交易紀錄，以確定客戶在此推廣計劃中可獲獎賞。如客戶的簽賬交易與卡公司 的資料有任何差異，將以卡公司的紀錄為準。
12. 獎賞不能兌換現金、轉換其他禮品、退回或轉讓。
13. 客戶如有任何舞弊或欺詐成分，卡公司將即時取消客戶所獲獎賞資格並於該信用卡直接扣除已獲發的獎賞 而毋須另行通知。卡公司亦保留取消該信用卡的權利，及/或採取任何其認為適當的法律行動。
14. 如客戶獲取獎賞後用作計算獎賞的交易被取消，必須退回已獲發的獎賞，卡公司有權在有關客戶的信用卡 港幣賬戶內扣除有關獎賞而毋須另行通知。
15. 客戶必須保留有關交易的所有文件正本，如有任何爭議，卡公司保留要求客戶提供有關簽賬存根正本及/或 其他有關文件正本或證據的權利，以作核實，而已遞交的有關文件或證據將不獲發還。
16. 卡公司保留毋需事先通知的情況下更改、暫停或取消上述獎賞或修訂其條款及細則的酌情權。卡公司對所 有事宜及爭議保留最終決定權。
17. 如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本有所差異，一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提示：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